

证券代码：300460

证券简称：惠伦晶体

公告编号：2018-002

广东惠伦晶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中，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无须回避表决。
- 2、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一、召开会议和出席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于2018年1月26日（星期五）下午14:30在广东省东莞市黄江镇东环路鸡啼岗段36号公司一楼会议室召开。董事长赵积清先生主持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另外，本次股东大会同时采取网络投票方式，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1月26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1月25日下午15:00至2018年1月26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本次参与表决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理人共6人，其中现场参与表决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理人5人，通过网络参与表决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理人1人。参与表决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100,828,42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9.9191%，其中现场参与表决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理人有表决权股份99,828,42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9.3249%；通过网络参与表决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1,000,0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943%。

3、公司全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现场股东大会，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本议案以累积投票方式对以下子议案进行逐项表决。

1.01 选举赵积清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100,828,429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12,825,014 股，占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该议案表决通过，赵积清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2 选举蒋为萃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100,828,429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12,825,014 股，占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该议案表决通过，蒋为萃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3 选举韩巧云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100,828,429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12,825,014 股，占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该议案表决通过，韩巧云女士当选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4 选举王军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100,828,429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12,825,014 股，占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该议案表决通过，王军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本议案以累积投票方式对以下子议案进行逐项表决。

2.01 选举肖健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100,828,429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12,825,014 股，占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该议案表决通过，肖健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 选举高新会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100,828,429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12,825,014 股，占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该议案表决通过，高新会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3 选举谭立峰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100,828,429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12,825,014 股，占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该议案表决通过，谭立峰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本议案以累积投票方式对以下子议案进行逐项表决。

3.01 选举刘换章女士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同意 100,828,429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12,825,014 股，占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该议案表决通过，刘换章女士当选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3.02 选举金奇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同意 100,828,429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12,825,014 股，占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该议案表决通过，金奇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会议由广东君信律师事务所邓洁律师、李易驰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广东君信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惠伦晶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该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惠伦晶体《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广东君信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惠伦晶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广东惠伦晶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 月 26 日